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8年1号）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

重要提示

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下简称“惠利保本基金”）根据2012年11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456号）进行募集。

截至2014年12月8日，惠利保本基金的累计收益率为15.3%，满足《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惠利保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第一个保本周期提前结束的条件，2015年1月7日为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由于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按照惠利保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惠利保本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后转型为债券型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金元惠理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对《金元惠理惠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改，修订后的《金元惠理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金元惠理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等文件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2015年1月5日在公司网站与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14日起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于2015年7月15日由“金元惠理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同时做相应修订变更。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02月0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7年12月31日。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3日
法定代表人：任开宇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222号
经营范围：募集基金、管理基金和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证经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4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孙筱君
联系电话：021-68882850

股权结构：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51%，上海泉意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49%。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股东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以及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等事宜。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依法行使权利，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基金资产的投资运作。

董事会为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汇报。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履行《公司法》规定的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对公司基本制度的制定权和对总经理等经营管理人员的监督和奖惩权。

公司设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基金投资部、专户投资部、固定收益及量化部、研究部、产品开发部、市场营销部、专户理财部、北京分公司（筹）、华东营销中心、华南营销中心、信息技术部、基金事务部、交易部、财务部、人事行政部、监察稽核部、资产管理部、金融同业部、创新投资部、金融市场部、资本市场部和投资部等22个职能部门。此外，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合规审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委员会和薪酬管理委员会，公司总经理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任开宇先生，董事长，博士学位。曾任长春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新华证券有限公司监事长，金元证券有限公司投行总监。2008年至今，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0年7月出任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出任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史克新先生，董事，学士学位。曾任珠海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审计师、北大方正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兴安证券东莞营业部总经理和深圳丽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任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服务总部总经理、副监事长。

冷天晴先生，董事，副董事长，学士学位。曾长期在军区部队服役，主要从事军队内部的管理工作，后相继于多家大型企业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等高级职务，于2012年9月至2013年5月年任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担任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的全面工作，此外兼任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具有丰富的企业业务开拓、经营管理经验。

李宪英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学位。曾任大庆市第一医院医师、大庆市中胜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张屹山先生，独立董事，吉林大学资深教授，曾任吉林大学数学系助教，吉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任副教授、日本关西学院大学客座教授，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92年5月，出任吉林大学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张嘉宾先生，董事，公司总经理，兼任子公司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深业美国公司（新泽西）副总裁，瑞银华宝（纽约）业务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总监，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中国光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首席运营官，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潘书鸿先生，独立董事，学士学位。曾于1995年至1999年任上海功茂律师事务所行政主管，于1999年至2006年任上海崇林律师事务所（后更名为上海海之纯律师事务所）行政主管，此后自2006年至今在上海恒建律师事务所担任主任律师、首席合伙人。另外，潘书鸿先生自2013年至今在第十届上海律师协会担任副会长，自2016年至今在上海仲裁委员会担任仲裁员。

栗旻先生，董事，硕士学位。曾长期在中国农业银行多个岗位担任管理职位，自1996年始至2012年在农业银行先后担任了分行营业部公司业务部/国际业务部担任副总经理、总经理，在农行云南省分行下属的支行担任副行长、行长等职务。自2012年始担任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至今。其长期在银行系统及非银金融领域工作，并在多个岗位担任管理职位。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郭长洲先生，监事会主席，本科学位，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总经理。曾任山东济南乾聚会计师事务所经理、BDO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经理、航港企控投资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历任首都机场集团公司业务经理、首都机场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首都机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春光先生，监事，硕士学位，具有上海证交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曾于2005年至2015年在云南凌云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自2015年至今在上海泉意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陈渝鹏先生，员工监事，兼任子公司监事会主席，硕士学位，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监。曾任银通证券信息部主管，金元证券电脑总部助理主管工程师。

洪婷女士，员工监事，本科学历，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曾任职于昆山组合服饰有限公司出纳及华尔街英语金茂塔训中心财务会计。

3、管理层人员情况

任开宇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嘉宾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凌有法先生，督察长，硕士学位。曾任华宝信托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债券业务部高级经理，联合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董事，金元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首席研究员，首都机场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专家。

符刃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任海南国信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香港海信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金元证券有限公司基金筹备组负责人，公司督察长。

门晓星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学位。曾任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上海宜山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宜山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部经理助理，历任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筹备组成员。

李锐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理财部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石家庄分行历任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全面工作）、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主持全面工作）。

陈嘉楠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上海金元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创新金融部副总经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董事，新兴集团总经理助理，联想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经理。

4、基金基金经理

周博洋先生，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沣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兰卡斯特大学理学硕士。曾任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助理分析师，上海证券有限责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

张嘉宾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闵机先生，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曾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营分公司总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总部投资总监。2015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4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孔祥鹏先生，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北京大学理学硕士。曾任上海市盟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员，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研究员。2015年5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侯斌女士，金元顺安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10年6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行业研究员，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金元顺安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16年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杰先生，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理学硕士。曾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策略分析员、固定收益高级研究员。2012年4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1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廖玮彬先生，总经理助理，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2016年10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年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郭建新先生，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营中心债券交易经理。2016年9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8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苏利华先生，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统计学硕士。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债券交易员。2016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周博洋先生，基金经理，简历同上。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募集、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4、配备足够的具有专业资格的人员进行基金投资分析、决策，以专业化的经营方式管理和运作基金财产；

5、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监察与稽核、财务管理及人事管理等制度，保证所管理的基金财产和基金管理人的财产相互独立，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6、除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外，不得为自己及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不得委托第三人运作基金财产；

7、依法接受基金托管人的监督；

8、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9、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

10、按规定受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及时、足额支付赎回款项；

11、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12、编制季度、半年度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13、严格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及报告义务；

14、保守基金商业秘密，不得泄露基金投资计划、投资意向等。除《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另有规定外，在基金信息公开披露前应予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15、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16、依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依法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7、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8、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9、组织并参加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参与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

20、因违反基金合同导致基金财产的损失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其赔偿责任不因其退任而免除；

21、基金托管人违反基金合同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时，应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向基金托管人追偿；

22、按规定向基金托管人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资料；

23、建立并保存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

24、面临解散、依法被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25、执行生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定；

26、不从事任何有损基金及其他基金合同当事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27、依照法律法规为基金的利益对被投资公司行使股东权利，为基金的利益行使因基金财产投资于证券所产生的权利，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和直接管理；

28、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规定的以及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义务。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证券法》、《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从事违反《基金法》的行为，并承诺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的发生：

（1）将基金管理人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2）不公平地对待公司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5）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1）越权或违规经营；

（2）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基金合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4）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7）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8）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扰乱市场秩序；

（9）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10）其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五）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受雇人或任何第三者谋取利益；

3、不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六）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的原则

（1）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包括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或机构和各级人员，并涵盖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2）有效性原则。通过科学的内控手段和方法，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维护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3）独立性原则。公司各机构、部门和岗位职责应当保持相对独立，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

（4）相互制约原则。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应当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5）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方法降低运作成本，提高经济效益，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2、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

（1）控制环境

公司建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严禁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和内部人控制现象的发生，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公司管理层树立内控优先的风险管理理念，培养全体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建立风险控制优先、风险控制人人有责、一线人员第一责任的公司内控文化，保证全体员工及时了解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使风险意识贯穿到公司各个部门、各个岗位和各个环节。

公司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的运行机制，确保公司各项决策、决议的执行中，“四限”原则贯穿全程。各部门及岗位有明确的授权分工、工作职责和业务流程，通过重要凭据传递及信息沟通制度，实现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的监督制衡。

公司建立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健全激励约束机制。通过法律法规培训、制度教育、执业操守教育和行为准则教育等，确保公司人员了解与从业有关的法规与监管部门规定，熟知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岗位职责与操作流程，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操守和专业胜任能力。

（2）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科学严密的风险评估体系，对公司的业务风险、人员风险、法律风险和财务风险等进行识别、评估和分析，及时防范和化解风险。通过科学的风险量化技术和严格的风险限额控制对投资风险实现定量分析和管理。通过收集与投资组合相关的会计和市场数据，建立一个投资风险测评与绩效评估的信息技术平台。由监察稽核部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风险测评报告。

（3）内控机制

公司全部的经营管理决策，均按照明确成文的决策程序与规定进行，防止超越或违反决策程序的随意决策行为的发生。

操作层面上，公司依据自身经营特点，以各岗位目标责任制为基础形成第一道内控防线，以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形成第二道内控防线，以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对公司各机构、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监督反馈形成第三道内控防线，并建立内部违规违章行为的处罚机制。同时，按照分级管理、规范操作、有限授权、业务跟踪的原则，制定公司授权管理制度，并严格区分业务授权与管理授权。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内部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与业务汇报体系，通过建立有效的信息交流渠道，保证公司员工及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充分了解与其职责相关的信息，保证信息及时送达适当的人员进行处理。

（5）监督与内部稽核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其中监察稽核人员履行内部稽核职能，检查、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性、完备性和有效性，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揭示公司内部管理及基金运作中的相关风险，及时提出改进意见，促进公司内部管理制度有效地执行。监察稽核人员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定期不定期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的声明

（1）本公司确知建立、实施和维持内部控制制度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

（2）上述关于内部控制的披露真实、准确。

（3）本公司承诺将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的发展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年1月15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贺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总行设在北京。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9年1月15日依法成立。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原中国农业银行全部资产、负债、业务、机构网点和员工。中国农业银行网点遍布中国城乡，成为国内网点最多、业务辐射范围最广、服务领域最广、服务对象最多、业务功能齐全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之一。在海外，中国农业银行同样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了良好的信誉，每年位居《财富》世界500强企业之列。作为一家城乡并举、联通国际、功能齐备的大型国有商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坚持审慎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立足县域和城市两大市场，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着力打造“伴你成长”服务品牌，依托覆盖全国的分支机构、庞大的电子化网络和多元化的金融产品，致力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与广大客户共创价值、共同成长。

中国农业银行是中国第一批开展托管业务的国内商业银行，经验丰富，服务优质，业绩突出，2004年被英国《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2007年中国农业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计，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计报告。自2010年起中国农业银行连续通过托管业务国际内控标准（ISAE3402）认证，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国农业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中国农业银行着力加强能力建设，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在2010年首届“‘金牌理财’TOP10颁奖盛典”中成绩突出，获“最佳托管银行”奖。2010年再次荣获《首席财务官》杂志颁发的“最佳资产托管奖”。2012年荣获第十届中国财经风云榜“最佳资产托管银行”称号；2013年至2016年连续荣获上海清算所授予的“托管银行优秀奖”和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授予的“优秀托管机构奖”称号；2015年、2016年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养老金业务最佳发展奖”称号。

中国农业银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部于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2014年更名为托管业务部/养老金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部、业务管理部、客户一部、客户二部、客户三部、客户四部、风险合规部、产品研发与信息技术部、营运一部、营运二部、市场营销部、内控监管部、账户管理部，拥有先进的安全防范设施和基金托管业务系统。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近240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30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397只。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直销机构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法定代表人：任开宇
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021-68882850
传真：021-68882865
联系人：孙筱君
客户服务专线：400-666-0666，021-68881898
公司网址：www.jysa99.com

（二）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联系人：张伟
联系电话：010-85109230
传真：010-85109219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人：杨菲
联系电话：010-66107909
传真：010-66107914
客服电话：95588
公司网址：www.icbc.com.cn

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张静
联系电话：010-67596219
传真：010-66275654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张作伟
联系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于非
联系电话：0755-83161095
传真：0755-83195050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电话：021-61614467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姚磊
客服电话：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7、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4001时代金融中心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陆涛
联系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马贤清
客服电话：4008-888-228
公司网址：www.jyzq.cn

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400-8888-108
联系人：许梦园
联系电话：010-85156398
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9、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联系人：黄宝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0、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客服电话：95562
联系人：柯冠超
联系电话：0591-38507950
客服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1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
法人代表人：尤习贵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联系人：奚博宇
联系电话：021-68751860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1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安徽国际金融中心A座
法定代表人：蔡咏
联系电话：0551-2246273
传真：0551-62272100
联系人：陈琳琳
客服电话：95578
公司网站：www.gyzq.com.cn

1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钟伟镝
联系电话：021-38676767
传真：021-38670666
网址：www.gtja.com

1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电话：021-23219275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服电话：95553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婵君
联系电话：0755-82960167
传真：0755-82943636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1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侯艳红
联系电话：010-60838995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17、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孙秋月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1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李晴哲
联系电话：021-22169111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9、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电话：010-66045152
传真：010-66045500
联系人：尹伶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20、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陆敏
联系电话：021-20211847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21、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8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张裕
联系电话：021-38509680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22、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幢202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联系电话：0571-26888888-37494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2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邓颜
联系电话：（010）66568292
传真：010-66568990
客服电话：4008-888-888、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童彩平
客服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2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莉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021-20835787
客服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www.hexun.com

2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王虹
电话：021-20655183
客服电话：0591-96326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44、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79号MSDC1-28层28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9层
法定代表人：丁东华
联系人：许艳
联系电话：010-59287105
传真：010-59287825
客服电话：400-111-0889
公司网址：www.gomefund.com

45、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办公地址：中国浙江宁波市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联系人：于波涛
联系电话：0574-87050038
客服电话：95574
公司网址：www.nbcb.com.cn

46、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室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马怡
联系电话：010-56282140
传真：010-62680827
客服电话：400-619-9059
公司网址：www.fundzone.cn

47、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联系人：姜焕洋
联系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客服电话：400-6411-999
公司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48、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33号8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孙骏
联系电话：021-51327185
客服电话：400-821-0203
公司网址：www.520fund.com.cn

49、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